

· 专题研究 ·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经济调整中的 高价商品问题初探

姜 长 青

〔摘要〕在 20 世纪 60 年代国民经济调整的过程中，中国共产党和政府为了回笼货币、抑制通货膨胀实行了高价商品政策。本文论述了高价商品政策出台的原因，高价商品政策从开始执行、扩大范围到退出市场的过程，以及实行高价商品政策对当时经济调整产生的重要影响。

〔关键词〕经济调整；高价商品；通货膨胀

〔中图分类号〕D 232 F 120 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3815(2009)-12-0037-08

A Preliminary Probe into the Issue of High-priced Commodities During the Economic Readjustment in the 1960s

Jiang Changqing

Abstract During the national economic readjustment in the 1960s, in order to withdraw currency from circulation and curb inflation, the Party and government carried out a high-priced commodity policy.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reason for the introduction of the high-priced commodity policy and the whole process of initial implementation of this policy, expansion of scope of its application and its final withdrawal from the market. It also discusses the important effect of the high-priced commodity policy on economic readjustment at that time.

20 世纪 60 年代初的经济调整是国民经济遭遇严重困难后所进行的一次被动调整。在经济调整过程中，中国共产党和政府采取了许多行之有效的措施，使国民经济渡过了难关，逐步得到恢复。其中，通过销售高价商品回笼货币，抑制通货膨胀是调整经济中一条重要的措施，也是中国财经领导人在新中国成立后对经济生活的一个重要创造。研究和借鉴这方面的重要经验，对今天建设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有着较大的现实意义。

一、关于实行高价商品政策的原因

20 世纪 60 年代在国民经济调整过程中，中国共产党和政府为应对严重的经济困难，实行了一项特殊的经济政策，即高价商品政策。这项政策的制定实施，主要是为了应对商品短缺，抑制通货膨胀，维护人民币信誉，同时保证从

农民手中收购到农产品等。

（一）商品匮乏，通货膨胀严重，人民消费水平下降

由于“大跃进”造成的失误，不仅使许多工商企业效益很差，亏损增加，而且国家财政出现巨额赤字，其中 1958 年财政收支差额为负 21.8 亿元，1959 年为负 65.8 亿元，1960 年达到负 81.8 亿元¹。为弥补财政赤字，政府不得不大量印发钞票。1960 年社会货币流通量为 96 亿元，比上年增长 27.7%；而当年社会商品零售额只比上年增长 9.2%²。1961 年“在社会

¹ 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 1983》，中国统计出版社，1983 年，第 445 页。

² 《当代中国的计划工作》办公室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大事辑要（1949—1985）》，红旗出版社，1987 年，第 163 页。

商品零售总额比上年减少 892 亿元的情况下，由于当年增发票子，使年末货币流通量比上年增加 29.8 亿元”¹。货币的相对过剩，导致严重的通货膨胀。由于当时国家对物价实行严格管理，从表面上看零售物价仅上升 3.6%，但实际上国营商店许多商品无货供应，尤其是副食品更加匮乏，有些东西只能在集贸市场上买到，这就引起了集市商品价格猛涨，物价扶摇直上，人民生活受到严重影响。尽管政府对价格采取严格管制，但物价水平仍不断上涨，全国零售物价总指数以 1950 年价格为 100，1960 年为 126.5，1961 年达到 147，1962 年则高达 152.6。集市贸易价格指数上升幅度更大，以 1956 年为 100，则 1960 年为 129，1961 年为 464.4，1962 年为 301.8”。

另外，农业大幅度减产，农民的收入骤减，消费水平下降。农业总产值指数以 1952 年为 100，则 1957 年为 124.8，1961 年为 94.1，1961 比 1957 年减少了 24.6%；粮食产量 1960 年比 1957 年减少了 26.4%²。商品特别是粮食供应不足，导致人民的消费水平和身体素质下降。1960 年同 1957 年比较，国家粮食库存减少 236 亿斤，有些城市和地区出现粮食脱销的危险。由于粮食减产和征购量较大，1960 年农村留粮比 1957 年减少 37.1%，按人口平均的粮食消费量比 1957 年减少 35.3%³。市场上商品匮乏，各种票证纷纷问世。据统计，1959 年和 1960 年农民的消费水平分别比 1957 年下降 17.8% 和 14%，一些地方还出现了人患浮肿病和饿死人等现象。

（二）社会上开始出现不利于人民币信誉的议论

由于商品货源严重缺乏，国家不得不降低粮食、棉布等生活必需品的供应数量，对其他许多消费品也实行凭证、凭票和限量供应的办法。由于凭票供应，出现了老百姓有钱买不到东西的现象。对此，社会上开始出现一些不利于人民币信誉的言论，这种言论主要出现在一些高收入群体当中，如拿定息的资本家、高级知识分子等。这种现象的出现，引起了主管经

济工作的副总理陈云的注意。1961 年 1 月 19 日，陈云在中央工作会议上作《安排市场要网开一面》的讲话，他分析了采取高价商品措施的可能性。他说：“现在什么东西都凭证供应，每个人买一份，有钱也不能多买，闲话就来了。江苏有个资本家讲：‘现在人民币不挂帅了。’上海有一个医生对党委书记说：‘我和老婆两个人每月工资四百多块钱，但是什么东西都买不到，发给我们没有意思，还不如把工资送还给公家。’按人口凭证分配，这是一个办法……现在供应紧张，应该‘两条腿走路’，即有些商品可以实行凭证分配的办法，有些商品应该是只要有钞票就可以买。”⁴ 保证市场供应，使货币的购买力得到体现，这在很大程度上能够恢复和重建人们对经济发展的信心。陈云算了这样一笔账，“把一万吨糖做成高级糖果，平均五块钱一斤，就是一亿人民币。有人怕资本家抢购。全国资本家一年的定息是多少呢？最多是一亿元。如果他们把所有的定息都拿出来买糖果，那很好，一万吨糖果拿出去，一亿元钞票就回笼了。我们手里有多少糖呢？已经到货的就有十几万吨，在路上的还有二十几万吨，第二季度还有三十万吨。这是可以靠得住的。所以，不要怕，敞开来卖就是了。也不要怕高级知识分子抢购。高级知识分子最多二十万人，就算他每人买一百斤，也不过一万吨。再就是五千万职工。五块钱一斤糖果，他们是不能多买的。他们只有那么多钱，要养家活口，要吃饭。工资高的和工资低的职工，平均每人买一斤，就是了不得的事情。就算每人买一斤，也只有两万

¹ 《当代中国的计划工作》办公室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大事辑要（1949—1985）》，第 178 页。

² 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 1983》，第 455 页。

³ 根据《中国贸易物价统计资料（1952—1983）》（中国统计出版社，1984 年）第 395 页数据计算。

⁴ 据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 1983》第 149 页数据计算。

⁵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大事辑要（1949—1985）》，第 162 页。

⁶ 《陈云文选》第 3 卷，人民出版社，1995 年，第 142 页。

多吨。”¹这也反映了陈云管理经济工作方法的特点，即任何一项重大的经济决策都是经过全面权衡，反复考虑成熟后才付诸实施的，这也正是陈云经常强调的“交换、比较、反复”方法的生动体现。同时，也反映了人民政府在尽力满足老百姓基本日常生活所需的同时，积极采取措施，保证市场供应，从而维护人民币市场信誉的决心。

（三）出现了收购不到农副产品的危险

1960年末，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组织农村集市贸易的指示》后，全国农村集市贸易迅速恢复。由于农业连年减产，1961年上市的商品匮乏，集市价格在前两年上涨之后，又急剧攀升。农产品收购价格指数，以1950年为100，1961年、1962年则分别为201.4和200.1。²集市价格同计划价格的差距比1960年更加扩大，一般农副产品比计划价格高四五倍，粮油和肉禽蛋类产品比计划价格高七八倍，有的高达十多倍。例如1斤猪肉国家牌价为0.6元左右，集市价格大体在5元至8元；1斤粮食，国家牌价为0.11元左右，集市价格大多在1元以上，有的地方高达2元以上。这样高的商品价格，虽然在一定程度上能起到促进农民生产积极性的作用，但对经济的恢复和发展非常不利，特别是对整个市场的稳定，对人心的安定影响极大。

由于农副产品价格的大幅度上升，城市钞票大量向乡村转移。“一九六一年度比前一年向农村投放的钞票增加了一百多亿元（全国农村的购买力原来只有二百多亿元），这些投放是退赔、农产品提价、农贷，等等。但是高价出卖农副产品（如自由市场的农副产品和小土产）而由城市转向农村的钞票约有三十多亿元。因此，现在全国货币流通量比一九五七年增加了将近一倍，而且城市流通的钞票由过去的三分之二降为三分之一，农村流通量则由原三分之一变为三分之二。”³1961年，农民在自由市场上以相当于正常价格10亿元的物资换去了30亿元的钞票。

大批钞票流向农村，国家没有足够的工业

品回笼这些货币。也就是说，即使集体生产者向国家出售了一定数量的农副产品，也可能得不到等价的工业品。这就妨碍了农民向国家出售农副产品的积极性。这种现象，引起了陈云的重视，他说：“据商业部的同志说，现在农民卖出一百元的农副产品，我们能够供给他们的商品只有六十多元，加上理发、看电影等等，也只有七八十元，还差二三十元。没有相当的工业品供应农村，没有等价交换，单靠政治动员，是难以持久的。在相当范围内的自由市场，对促进生产是有利的。但农民高价出售农副产品所得到的钞票，要想办法换回来，否则就有农民不愿意继续向国家出卖农副产品的危险。”⁴

为了解决以上几个方面的问题，国家实行了高价商品政策。

二、高价商品政策产生、发展的过程

作为国家经济特殊时期的特殊政策，高价商品政策经历了从出台，到范围扩大并在全国大部分地区实行，以及后来随着经济形势的好转和市场供求关系的改善，最后退出市场的发展演变过程。

（一）高价商品政策的出台

据曾经担任国家物价局局长的成致平回忆，对困难时期的物价政策，当时政府经济领导机构内部有两种不同的看法。一种意见认为，市场货币发行量比市场的实际需要高了一倍多，国家的计划价格不提高，多余的货币会挤向集贸市场，引起集市贸易价格进一步猛涨，如果把国家的计划价格提高一倍，集市贸易价格就有可能下落，因此建议进一步提高计划价格来稳定物价。有人还说，集市贸易价格已经带动了物价总水平上涨，是压不下来的，计划价格只有跟着涨上去。另一种意见认为，放纵物价

¹ 《陈云文选》第3卷，第144页。

² 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司编《新中国五十年统计资料汇编》，中国统计出版社，1999年，第20页。

³ 《陈云文集》第3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第404~405页。

⁴ 《陈云文选》第3卷，第197页。

总水平上涨，将会给人民生活、国家财政带来更大的危害，主张采取经济办法，回笼货币，把高涨的集市价格拉下来，稳定计划价格。¹ 当时主持经济工作的陈云、李先念反复考虑，认为商品全面提价的方案对处于低工资状况的广大职工来说是难以承受的，当时又不可能提高工资。农业生产资料价格的提高，农民也难以接受。因此，政府在调整经济的实践中采纳了第二种意见。1961年1月，毛泽东在中南海怀仁堂主持召开中共中央工作会议，会上陈云再一次阐明卖高价糖果、高价糕点，办高价饭馆的主张。陈云的这个主张得到毛泽东的支持。但为了保障广大居民基本生活需要，日常生活必需品不能涨价。经中共中央批准，从1961年1月起，在稳定占群众生活开支大部分的生活必需品² 价格的同时，对部分生活消费品实行高价供应政策。

1962年2月26日，陈云在国务院各部委党组成员会议上作了《目前财政经济的情况和克服困难的若干办法》的讲话，指出：“我们增加几种高价商品，首先是为了把在自由市场上高价出售商品的人的钞票收回来，同时也利用它来平衡商品供应量同购买力之间的差额。”“卖高价商品，实际上是货币贬值，群众会有些不满意。但是，只要基本生活资料不涨价，就不会出大问题。如果不采取这个办法，多余的货币不能回笼，到处冲击市场，更不好办。”³

政府对部分生活必需品实行凭票、凭证限量供应，以保证居民低标准的基本生活需要；同时对少数商品实行高价政策，以回笼货币抑制通货膨胀。经济困难时期对部分食品、日用工业品实行高价供应政策，为了使城里有钱的人能买到他想买的商品，为了有相应的高价商品能同农民手里的“鸡蛋”等高价商品“等价交换”，也为了回笼货币，陈云在中共八届九中全会上提出：在大城市“供给相当数量的比较高级的糖果、点心”和“卖炒肉片”。他还说：现在要两条腿走路，一条叫定量供应，另一条叫卖高级糖果、点心和炒肉片。“两个办法同时来，目的是这样：第一缓和人心，第二增加热

量，第三回笼货币。”⁴

对少数商品实行高价政策，是从高级糕点、糖果开始的，扩大到饭馆、商店等许多方面。当时采取高价措施，多数是结合我国现实的独创。在“高级饭馆”出台之前，国务院财贸办公室专门组织人到北京市场调查炒肉片的成本和价格；还把这个问题提交中共八届九中全会研究。国家有关部门及时对实施某些高价商品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加以规范，如1961年8月18日商业部饮食服务局发出《有关高级饭馆经营问题的通知》。《通知》提出，高级饭馆应大体上具备：有供应较正常的肉、鱼、禽、蛋等荤食品货源，有较高的烹调技术水平，在当地有一定的声誉；有一定的设备条件。不能因为高级饭馆的开设而影响大众化饭菜的供应。高级饭馆价格的制定应在保证供应上能够基本顶得住，同时又在相当一部分消费者所能接受的前提下，贯彻优质优价、按质论价的原则。⁵ 国务院副总理陈云、李先念亲自出面，负责具体安排此项工作。1961年2月8日，商业部召开了26个省、市厅（局）长会议，讨论了高价糖果、糕点供应问题。⁶

高价商品的提价幅度，是参照当时的集市

¹ 成致平等：《物价重大决策史实钩沉 1949—1999》，中国物价出版社，1999年，第49—50页。

² 1961年9月16日，在中共中央批转的李先念《关于市场物价和货币流通问题》的报告中，提出了把占职工生活开支60%左右的18类生活必需品的销售价格，在当时的价格基础上稳定下来。这18类生活必需品包括：（1）粮食；（2）棉布；（3）针棉织品；（4）絮棉；（5）食盐；（6）鞋子；（7）酱、酱油、醋；（8）肉、鱼的定量供应部分；（9）食油的定量供应部分；（10）食糖、糕点、糖果的定量供应部分；（11）大宗蔬菜（粗菜）；（12）火柴；（13）煤炭；（14）煤油；（15）文具、纸张、课本、书报杂志；（16）主要西药；（17）搪瓷制品、铝制品、橡胶制品等由国家供应原料的日用工业品；（18）房租、水电、交通、邮电、医疗、学费等费用。

³ 《陈云文选》第3卷，第202页。

⁴ 《陈云传》（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第1233页。

⁵ 《当代中国商业》编辑部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大事记》，中国商业出版社，1990年，第247页。

⁶ 《当代中国商业》编辑部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大事记》，第216页。

价格，根据“敞得开，卖得出”的原则确定的，开始时商品价格高一些，然后逐步降低。如对副食品实行高价供应的作价原则是“敞得开，销得出，高于牌价，略低于集市贸易价”。制定这样的价格政策，是为了从当时持有较多货币者（主要是高价出售农产品的农民、拿定息的工商业者、高级知识分子）的手里以 1/5 的代价回笼货币，或者说，实际上是将超额发行的人民币购买力贬值到 20% 的水平回收。这样就大大减少了通货膨胀的压力。高价商品还吸纳了大量的银行储蓄。人们从银行提取大量存款，其中相当一部分用于购买高价商品。据统计，全国城乡储蓄存款年底余额从 1959 年的 68.3 亿元，下降到 1960 年的 66.3 亿元、1961 年的 55.4 亿元和 1962 年的 41.1 亿元¹。银行存款的减少也有助于缓解通货膨胀的压力。

中共中央决定在 1961 年 3 月底以前，把高价糕点的供应范围扩大到全国一切大中小城镇，1.3 亿人口的地区。同时各地根据中共中央的精神，积极推出了高级饭馆，高价销售荤菜品种和零杯名酒。4 月份，在全国 200 个城市中开设了 841 家高级饭馆。1961 年“全年销售高价糖果 4.1 亿斤，糕点 3.9 亿斤，共回笼货币 33 亿元，占当年消费品购买力的 5.9%，达到了缓和当时市场货币流通量过多、商品供应紧张的目的”。

1962 年 2 月，李先念副总理在国务院各部委党组成员会议上的讲话，对实行高价商品的意义和高价商品供应原则作了说明，“去年已经有几种商品实行高价，今年要继续实行”。并且要“搞几种新的高价商品”。“高价是个临时办法，有副作用。现在采取的很多措施都有副作用。价格高一点，能敞开卖，姜太公钓鱼，愿来者上钩，总比有票子没东西买好。现在是区分哪种办法副作用大，哪种办法副作用小的问题。……实行少数商品的高价供应应有四个原则：1. 东西要适合群众需要，要实用。2. 品种要少，见效要快。3. 去年侧重在城市，今年侧重在农村。4. 不是所有农村都搞，而是哪个地方票子多，就在那个地方多卖高价商品。”

（二）高价商品的范围扩大

1962 年政府扩大了高价商品的品种。除了西藏、云南外，全国各地都采取了高价商品的措施。1962 年初，国家在安排年度计划的时候，估算社会商品购买力仍大于商品可供量 40 亿元至 50 亿元。为了实现中共中央确定的“当年平衡，略有回笼”的方针，除了在财政、金融方面采取一些重要措施外，这一年又增加了一些高价商品。根据高价商品“品种少，收效大，群众易于接受，副作用比较小”的供应原则适当扩大了品种，又对针棉织品、茶叶、自行车、酒、钟表、照相机、胶片、相纸、砂糖、卷烟等实行了高价供应。当时高价商品除自行车、钟表外，均另有平价定量供应的商品。

以北京为例，1962 年初，北京市商业部门根据高价商品的供应原则，扩大了高价商品范围。从这一年的 4 月起，高价供应高级茶叶、酒、烟（进口烟）、糖。其中茅台酒每瓶 16 元，西凤酒 10 元，汾酒 11 元，二锅头酒 8 元；砂糖每 500 克 4 元等。5 月 8 日，在城近郊区 30 个专点，销售高价手表，其中每块上海牌 17 钻半钢防水表售价 200 元；在 29 个专点销售以平均高于平价 3.09 倍的各种针棉织品，其中，床单、汗衫、枕巾等价格提高 2.4 倍，棉毛衫提高 2.8 倍，衬衫提高 2.2 倍，绒衣裤提高 5 倍。5 月 15 日，实行高价照相器材（胶卷、相纸）供应和照相服务价格提高 50%。7 月 10 日，以高于平价 75% 的价格，在全市出售高价钟。8 月 20 日，自行车全部高价敞开供应，其中标定每辆飞鸽车售价 350 元。²到 1962 年 6 月，高价商品品种的数量、供应的范围和价格都已达到历史最大限度。

（三）高价商品逐步降价到退出市场

对于实行高价商品的时间，周恩来在 1962

¹ 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 1983》，第 454 页。
² 陈如龙主编《1949—198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大事记》，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89 年，第 209 页。
³ 《李先念论财政金融贸易》（下），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92 年，第 11 页。
⁴ 《北京商业四十年》，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89 年，第 104 页。

年3月的第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高价商品。这是在物资不足、购买力和商品供应量之间差额过大的情况下的一种临时性措施。”¹ 当市场供求状况开始好转时，党和政府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多次发出通知，调整高价商品的供应价格。从1962年下半年开始，随着市场供应情况的好转，集市商品价格的下降，高价商品的价格也逐年下调，直至逐渐退出高价市场。

从1962年8月起，根据夏粮丰收，集市贸易价格逐步回落的情况，中共中央对高价商品采取了逐步降低价格的措施。以北京市场为例，1962年8月高价钟表、茶叶首先退出市场；12月，高价酒类全部退出；1963年6月，高价菜肴退出；1965年3月，高价卷烟逐步退出；7月，高价糖果、糕点、白糖等陆续退出。1965年年底，全部取消高价商品供应。²

1963年6月下旬，李先念在给毛泽东的报告中指出，“高价商品的价格已经几次降低，但销售量还是比去年同期减少了43%，特别是高价糖果、高价糕点的销售量和高价饮食业的营业额减少更多。这对国家财政收入虽有些影响，但从整个经济情况看，却是一件令人高兴的事。”³ 他的这种乐观情绪，反映了国民经济的好转。

随着高价商品范围的缩小和降价，在国家预算收入中来自商业企业的比重明显降低，而来自工业企业收入比重的上升，则反映了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好转。“1963年预算收入同1962年决算比较，国营企业收入增长17%。其中：工业企业收入，比上年增长47.4%；商业企业收入，由于高价商品收入下降和部分物价降低，比上年减少30.6%。物价的降低，使国家减少了收入，但却使人民群众得到了好处。”⁴

1964年整个国家的物价总水平继续下降，这说明国家经济调整取得了初步成功，社会供求关系基本平衡，“1964年零售物价水平比上年降低4%，其中计划价格降低2%，集市价格降低26%。原来的高价商品基本上退出了高价的范围。猪肉、禽蛋等副食品、一部分工业品和一部分农业生产资料的价格都有所降低”。⁵

从1961年全国推出高价商品，到1965年，高价商品销售额累计达120多亿元，比按平价出售多回笼货币60多亿元。1965年年末市场货币流通量，比1957年末增长72.11%，略高于同期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增长42.2%的幅度，做到了基本适应。再从市场零售物价看，1963年开始逐步回落，到1965年零售物价总水平比1962年下降了11.8%；集市贸易价格比1961年最高峰时下降了64.8%。1964年和1965年市场货币流通量同社会零售商品总额的比例，上升为1:8.5和1:8.9，接近1957年的水平。⁶

三、实行高价商品政策的主要历史成绩与历史经验

经济调整过程中实行高价商品政策，是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人在经济领域的一个有创造性的政策，这一政策的运行及其发展，取得了比较好的历史成效，积累了困难时期治理经济的独特历史经验。

（一）实行高价商品政策的主要历史成绩

高价商品的历史作用，首先是吸收了社会购买力，回笼了货币，增加了财政收入，使国家财政收支逐渐平衡。1961年、1962年实行高价商品政策，“两年共计增加财政收入385000万元，对回笼货币、平衡财政收支起了一定的作用。出售少数几种高价商品是在经济困难情况下的一种临时性措施，随着整个经济情况的好转，有的高价商品已经降低了价格，有的高价商品已经改为平价供应。”⁷ 1962年国家财政扭转了连续四年出现赤字的困难局面，实现财

¹ 《周恩来选集》（下），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374~375页。

² 《北京商业四十年》，第104~105页。

³ 《李先念论财政金融贸易》（下），第106页。

⁴ 财政部办公厅编《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史料》第2辑，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83年，第290页。

⁵ 财政部办公厅编《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史料》第2辑，第324页。

⁶ 王庆彬、周升业：《中国货币流通的回顾与展望》，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年，第71~72页。

⁷ 财政部办公厅编《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史料》第2辑，第276页。

政结余 8.3 亿元¹，初步实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目标。其次是起到平抑物价的作用，高价商品不仅回笼了大量货币，而且其价格逐步回落，在一定程度上发挥了引导集市贸易价格下落的作用。1962 年高价商品与集市贸易价格均比 1961 年降低了一半左右。再次，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城乡居民的某些需要，减少了当时人们对市场商品供应短缺的紧张心理，促进了民心的安定和社会的稳定。参与这项工作的薛暮桥后来说：“陈云同志建议出售高价糖果、点心，开高价饭馆，后来又出售部分高档的高价工业品作为补充，并借此回笼货币，稳定物价。此后三四年间靠出售高价商品共计多回笼货币五十亿元，相当于一九六一年货币发行总额（一百二十五亿元）的百分之四十，这就为稳定物价创造了条件。”²

随着国家经济形势的逐步好转和大规模高级商品的铺开，从 1962 年到 1964 年银行也实现了信贷收大于支，货币略有回笼，国家外汇储备由降转升。党和政府在国家经济困难时期采取的高价供应政策，既满足了当时部分收入较高人群的生活需要，同时也搞活了市场，达到了预期的“回笼货币，稳定人心，平抑物价”的目的，对平衡财政收支也起到了积极作用。

作为高价商品政策主要决策人的陈云在改革开放后曾两次重点谈到 60 年代经济调整时期实行高价商品的经验教训。一次是在 1979 年 10 月 4 日中共各省、市、自治区党委第一书记座谈会，他针对有人提出财政赤字和通货膨胀并不可怕的意见指出：“在通货膨胀问题上，我们有过痛苦的教训。一九六二年，货币流通量是一百三十亿元，多了六十亿元，只好搞高价政策把它收回来。由于生产增长，相应地增加货币，这不可怕；如果通货膨胀数量不大，也不可怕；但数量很大的通货膨胀我害怕。”³另一次是 1987 年 12 月 18 日，陈云同胡启立谈话时谈到了这个问题：“一九六二年货币流通量达到一百三十亿元，那时社会必需流通量只要七十亿元，另外六十亿元怎么办？搞了几种高价商品，如高价糖、炒肉片等，一下子收回六十亿

元，就稳定了。”⁴这两次谈话都发生在改革开放过程中经济过热、通货膨胀有加的苗头时，陈云在关键时刻提出这个历史的经验教训，是有着特别深刻的用意的。

（二）实行高价商品政策的主要历史经验

高价商品政策，实际上是强迫人们手中一部分货币大幅度贬值、回收国库。这是政府在商品严重匮乏的条件下，调整经济的重要措施。在实行高价商品的过程中，一方面保证了基本生活必需品不涨价，以保障人民的基本生活；另一方面又通过高价商品回笼了大量货币，抑制了通货膨胀，并使国家财政收支基本达到平衡。它是国家在经济困难形势下，面对商品短缺和通货膨胀所采取的一个临时性措施。在实施高价商品的过程中，主要有如下几条经验。

1 严格区分生活必需品和高价商品的界限。1961 年 8 月下旬到 9 月中旬，中共中央在庐山召开的工作会议上讨论并决定稳定占职工生活开支 60% 左右的生活必需品的 18 类商品价格，指出“不管如何困难，价格都不能动”⁵。“各级党委对于这十八类的商品价格和费用，必须严格控制，经常检查，绝对不许比现行价格有所提高。要把稳定十八类的商品价格和费用作为经济工作的一项纪律，任何人不得违犯。”⁶国家对粮食、棉布等 18 种基本生活必需品实行平价定量供应的办法，稳定了职工队伍，保障了他们的基本生活，这对城市国营企业的恢复是有好处的。出售部分高价商品，似乎对稳定物价不利，但由于可以回笼市场上过多的货币，实际上有利于保证 18 类商品价格的稳定。

2 出售高价商品的利润，没有作为收入列

¹ 财政部综合计划司编《1950—1985 中国财政统计》，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87 年，第 15 页。

² 薛暮桥：《杰出的经济工作者——陈云同志》，《陈云与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 年，第 41 页。

³ 《陈云年谱》（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 年，第 408 页。

⁴ 《陈云年谱》（下），第 408 页。

⁵ 《李先念论财政金融贸易》（下），第 324 页。

⁶ 《李先念文选》，人民出版社，1989 年，第 271 页。

入国家预算，因而没有据此安排和扩大支出。当时陈云指出：高价商品是超额利润，不是经常收入，财政部不要花这个钱，你把这个钱花了，岂不又变成购买力。所以，这几年通过实行高价商品政策而增加的收入是专户存入银行，财政没有把这笔收入打入预算，抬高支出基数。正因为这样，当1963年这笔高价收入减少甚至消失的时候，对国家财政没有任何影响，财政收支平衡也没有因此项收入的减少出现任何紧张。¹ 这个具体的措施有着重大的原则意义，那就是在政府预算中必须正确区分临时性收入和经常性收入，并以此来安排国家预算。

3 “未经中央批准，任何地方不能自己搞‘高价商品’”。调整时期，由于财权上收到中央、中央局和省三级，并且严格控制地方预算外收支的规模，不少地方感觉财政压力加大。为了增加地方财政收入，有的地区自行采取了不少高价措施，如“高级冰棍、高级蔬菜、高级电影票”等等。这与“高价商品品种要少，回笼货币要多”的要求相违背，严重干扰了国家

的统一安排，在群众中造成了不良影响。为此，国务院于1961年6月发出通知，指出各地自定的一些高价商品，既回笼不了多少货币，又严重脱离群众，使人心不稳，从政治上、经济上看都是不利的，应该予以停止。各地很快停止了地方高价商品的销售。

虽然在高价商品政策实施过程中存在缺点，主要是高价商品种类偏多，各地又自行搞了一些。但这毕竟是支流、是次要的。作为经济困难时期所采取的一个特殊政策，高价商品政策是发挥了它的积极历史作用的。

(本文作者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
博士后 北京 100836)

(责任编辑 高远戎)

-
- ¹ 李成瑞：《持续稳定协调发展经济的锐利思想武器》，《陈云与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国文献出版社，1991年，第391页。
- ° 《李先念论财政金融贸易》（上），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92年，第462页。

(上接第36页) 两制”建设实践充分证明了这一科学论断的正确性。以何厚铨为首的澳门特区政府和逾40万的澳门同胞向海内外所有关注“一国两制”之“澳门模式”前景者奉献了一份优异的成绩单：在回归前非常圆满地完成了“平稳过渡，顺利交接”的“一国两制”建设的第一场考试以后，又在澳门回归后非常顺利地通过了“继续保持稳定繁荣”的“一国两制”建设的第二场考试的“初试”。也就是说，“新澳门”的“一国两制”建设，在其开创性、奠基性的第一个十年里，在克服了内外部环境中的种种不利因素，克服了前进道路上的重重障碍以后，其“一国两制”的制度性优势初步呈现，经济发展前景向好，“一国两制”的“澳门模式”逐步走向成型、成熟。

澳门回归十年，“瞻前顾后”，我们对“新澳门”十年“一国两制”建设的巨大成就深感欣慰，对未来“新澳门”“一国两制”建设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机遇前所未有，挑战也前所未有，机遇大于挑战。”这一切，正如胡锦涛

所指出的——“‘一国两制’作为一个崭新事物，我们在实践中难免会遇到一些矛盾。要正确分析和妥善处理出现的矛盾，关键是要坚持全面、准确地理解和贯彻‘一国两制’方针，坚持按照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办事，依法治港、依法治澳，坚持以爱国者为主体的‘港人治港’、‘澳人治澳’，坚持在爱国爱港、爱国爱澳的旗帜下实现最广泛的团结，而且团结的人越多越好。这是我们从香港、澳门回归以来的实践中得出的重要结论。只要做到这几条，香港、澳门的长期繁荣稳定就能够得到切实保障，‘一国两制’事业就能够取得更大成功。”¹ 让我们为“澳门明天更好”祝福！

(本文作者 中国人民大学中共党史系
教授、博士生导师 北京 100872)

(责任编辑 占善钦)

-
- ¹ 《胡锦涛在庆祝澳门回归祖国五周年大会暨澳门特别行政区第二届政府就职典礼上的讲话》（2004年12月20日），《人民日报》2004年12月21日。